

2023年北京劳动合同版(模板10篇)

随着法律法规不断完善，人们越发重视合同，关于合同的利益纠纷越来越多，在达成意见一致时，制定合同可以享有一定的自由。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北京劳动合同版篇一

甲方：_____ (聘方)

乙方：_____ (受聘方)

甲乙双方已相互介绍了涉及本合同主要内容的有关情况，在自愿平等和相互信任的基础上，签定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乙方自愿申请到甲方从事律师工作，甲方决定聘乙方为本事务所律师。

第二条乙方的聘任职务是_____律师，其工作范围为国家法律所规定的各项律师业务。

第三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甲方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可行使以下权利：

- 1、为乙方安排工作，分配任务；
- 2、监督检查乙方工作情况；
- 4、确定或调整乙方的工资和福利待遇。

甲方须履行的义务：

- 1、使乙方及时获取劳动报酬；
- 2、使乙方合理享受事务所的劳保福利待遇；
- 3、为乙方履行职务提供一定的工作条件；
- 4、依法维护乙方在履行职务时的合法权益；
- 5、为乙方更新知识、进修深造提供便利和创造条件。

第四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有以下权利：

- 1、依法履行律师职务；
- 2、获取劳动报酬；
- 3、对事务所的管理工作提出建议和批评；
- 4、依事务所规定的条件申请加入合伙律师；
- 5、辞职(须提前三个月提出书面申请)。

乙方须履行的义务：

- 1、遵守事务所的各项规章制度，接受事务所的领导和监督，服从工作安排；
- 2、在履行律师职务时，不得违反国家法律和违背职业道德；
- 3、不得从事有损于事务所声誉的活动；
- 4、不断提高自己的实际工作能力和业务素质。

第五条劳动报酬和福利待遇：

乙方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的劳动报酬和福利待遇，按事务所制定的执行。

第六条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在下列情况下，事务所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 1、应聘律师违反事务所规章制度，不积极履行义务，经劝阻不改时；
- 2、应聘律师严重违反工作纪律或违背职业道德；
- 3、应聘律师因违法乱纪被撤销律师资格；
- 4、应聘律师因其他原因不宜继续履行职务时。

在下列情况下，合同自行解除：

- 1、应聘律师应征入伍，出国定居或留学；
- 2、应聘律师因病或人身意外事故无法继续履行职务满六个月；
- 3、无故不上班工作满一个月；
- 4、经批准成为事务所合作律师；
- 5、事务所自行撤销或破产。

在下列情况下，合同可以变更：

- 1、双方协商之；

2、因国家政策法令发生变化时。

第七条合同解除后____月内，乙方须立即交出有关文件，案卷材料和律师工作执照，并办理业务交接手续停止履行律师职务。

第八条合同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为____年，从合同签生效之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合同期满时，双方可以另行办理续签事宜。

第九条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报司法行政机关备案一份，三份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条本合同自双方签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_____

乙方(盖章): _____

主任签: 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北京劳动合同版篇二

甲方:

乙方:

签订日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民法典》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双方当事人基本情况

第一条甲方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注册地址：

经营地址：

第二条乙方：性别：

户籍类型：

居民身份证号码：

或者其他有效证件名称：证件号码：

在甲方工作起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家庭住址：邮政编码：

在京居住地址：邮政编码：

户口所在地省区街道

二、劳动合同期限

第三条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生效，其中试用期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本合同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终止。

三、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四条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岗位工作。

第五条根据甲方的岗位作业特点，乙方的工作区域或工作地点为：

第六条乙方工作应达到标准。

四、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七条甲方安排乙方执行工时制度。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度或者不定时工作制度的，应当事先取得劳动行政部门特殊工时制度的行政许可决定。

第八条甲方对乙方实行的休假制度有

五、劳动报酬

第九条甲方每月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月工资：元或按执行。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为元。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

第十条甲方生产工作任务不足使乙方待工的，甲方支付乙方的月生活费为元或按执行。

六、社会保险及其他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一条甲乙双方按国家和北京市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

第十二条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甲方按支付乙方病假工资。

第十三条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七、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五条甲方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十六条甲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第十七条甲方应当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度，加强对职业病防治的管理，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

八、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和经济补偿

第十八条甲乙双方解除、终止、续订劳动合同应当依照《民法典》和国家及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九条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第二十条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应当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九、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第二十一条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增加以下内容：

十、劳动争议处理及其它

第二十二条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二十三条本合同如下

第二十四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五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

签订日期：

北京劳动合同版篇三

性质_____

地址_____

乙方(劳动者)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出生年月_____

文化程度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住址_____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国家、省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经甲、乙双方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劳动合同。合同期限本合同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生效，试用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年_____月_____日止，熟练期(见习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合同期限采取下列第种形式：

1、有固定期限。合同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为期_____年。

2、无固定期限。

3、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为期限。本合同至工作(任务)完成时终止。工作内容根据甲方生产(工作)需要，乙方同意担任_____岗位的(工种)工作。并按照甲方关于本岗位生产(工作)任务和责任制的要求完成规定的数量、质量指标和工作任务。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甲方应严格执行国家和省有关职工劳动安全、劳动保护、职业卫生等规定，对乙方进行业务技术、安全卫生等方面基本知识的教育，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保护乙方的安全和健康。甲方应认真执行国家和省有关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等规定。劳动报酬甲方根据乙方所在岗位及技能水平、劳动成果等情况，按照国家、省有关政策规定，以货币形式按月支付乙方劳动报酬。乙方在(试用期、见习期)月工资为月份_____元，试用期(熟练期、见习期)满月工资为_____元，不低于最低工资_____元。乙方工资调整、奖金、津贴、加班加点工资等按相关法律、法规、

政策规定和甲方依法制定的企业内部分配制度执行。

二、劳动保险福利待遇

1、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及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有关待遇，按国家、省有关规定执行；

2、乙方因工死亡因病或非因工死亡的有关待遇，按国家、省有关规定执行；

3、乙方其他福利待遇，按国家、省或《集体合同》的有关规定执行。

4、在合同里内，甲、乙双方必须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按时足额向社会保险机构缴纳社会保险费。乙方依法享受社会保险待遇。

1、在下列情况下，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变更本合同的相关内容：

(1) 经考核乙方不胜任本岗位工作的；

(2) 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

(3)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

(4) 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的其它情况。

2、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3、在下列情况下，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 乙方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 乙方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的；

(3) 乙方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 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6) 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8) 甲方濒临破产，被人民法院宣告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严重困难，达到当地政府规定的严重困难企业标准，确需裁减人员的。

4、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依据本栏第3条第(5) (6) (7) (8)项解除合同：

(1) 乙方患有职业病或者因工负伤并被确认丧失或者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2) 乙方患病或者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3) 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5、在下列情况下，乙方可能随时通知甲方解除劳动合同；

(1) 在试用期内的；

(2) 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3) 甲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6、除本栏第5条规定外，乙方解除劳动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以局面形式通知甲方。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照国家，省有关规定执行。在合同期内，如本合同条款与国家、省有关新规定不符的，按新规定执行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须经劳动行政部门鉴证。

甲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年月日

乙方(签章)

年月日

签证机关(签章)

年月日

北京劳动合同版篇四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民法典》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双方当事人基本情况

第一条 甲方：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

注册地址：_____

经营地址：_____

第二条 乙方：_____

性别：_____

户籍类型：_____

居民身份证号码：_____

或者其他有效证件名称证件号码：_____

在甲方工作起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家庭住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在京居住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户口所在地省区街道：_____

二、劳动合同期限

第三条 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生效，其中试用期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三、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四条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_____岗位工作。

第五条 根据甲方的岗位作业特点，乙方的工作区域或工作地点为

第六条 乙方工作应达到_____标准。

四、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七条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工时制度。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度或者不定时工作制度的，应当事先取得劳动行政部门特殊工时制度的行政许可决定。

五、劳动报酬

第九条 甲方每月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月工资为_____元或按_____执行。

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为_____元。

第十条 甲方生产工作任务不足使乙方待工的，甲方支付乙方的月生活费为_____元或按_____执行。

六、社会保险及其他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按国家和北京市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

第十二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甲方按_____支付乙方病假工资。

第十三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_____。

七、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五条 甲方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十六条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第十七条 甲方应当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度，加强对职业病防治的管理，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

八、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和经济补偿

第十八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劳动合同应当依照《民法典》和国家及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九条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第二十条 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应当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九、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十、劳动争议处理及其它

第二十二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二十三条 本合同的附件如下_____

第二十四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

签订日期：_____

北京劳动合同版篇五

乙方：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北京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监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民法典》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双方当事人基本情况

第一条 甲方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

注册地址：_____

经营地址：_____

第二条 乙方性别

户籍类型： _____

居民身份证号码： _____

或者其他有效证件名称证件号码： _____

家庭住址邮政编码： _____

在京居住地址邮政编码： _____

户口所在地省区街道： _____

二、劳动合同期限

第三条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生效，其中试用期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三、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四条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岗位工作。

第五条根据甲方的岗位作业特点，乙方的工作区域或工作地点为

第六条乙方工作应达到标准。

四、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七条甲方安排乙方执行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度的，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每周休息日为甲方安排乙方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度或者不定时工作制度的，应当事先取得劳动

行政部门特殊工时制度的行政许可决定。

第八条甲方对乙方实行的休假制度有

五、劳动报酬

第九条甲方每月_____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月工资为_____元或按执行。

1、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为_____元。

2、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

第十条甲方生产工作任务不足使乙方待工的，甲方支付乙方的月生活费为元或按执行。

六、社会保险及其他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一条甲乙双方按国家和北京市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

第十二条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甲方按支付乙方病假工资。

第十三条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七、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五条甲方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十六条甲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第十七条甲方应当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度，加强对职业病防治的管理，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

八、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和经济补偿

第十八条甲乙双方解除、终止劳动合同应当依照《民法典》和国家及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九条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第二十条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应当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九、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第二十一条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增加以下内容：

十、劳动争议处理及其它

第二十二条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二十三条本合同的如下

第二十四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五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乙方：_____

时间：_____

北京劳动合同版篇六

乙方：_____

根据《劳动法》及有关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_____ □

二、工作内容

第二条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_____工作。

甲方根据工作要求对乙方进行必要的职业技能培训。

乙方应当努力提高职业技能，按岗位要求完成工作任务。

三、工作时间

第三条 乙方每周工作_____日，分别为周_____；每日工作_____小时。

四、劳动报酬

第四条 甲方按小时计酬方式支付乙方工资，标准为每小时_____元。

甲方向乙方支付工资形式为_____ (直接发放委托银行代发)。支付周期不得超过 5日。

五、社会保险

第五条 甲方应当依法为乙方缴纳工伤保险费。

六、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第六条 甲方根据生产岗位需要，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规定对乙方进行安全卫生培训和职业培训，为乙方提供如下劳动保护条件和劳动防护用品：_____。

七、劳动争议处理

第七条 甲乙双方发生劳动争议，可以协商解决，也可以依照《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的规定通过申请调解、仲裁和提起诉讼解决。

八、其他

第八条 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_____ □

第九条 本劳动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本劳动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北京劳动合同版篇七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签订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双方当事人基本情况

第一条甲方_____

居民身份证号码_____或者其他有效证件名称_____证件号码_____在甲方工作起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家庭住址_____邮政编码_____在京居住地址_____邮政编码_____户口所在地____省(市)____区(县)____街道(乡镇)

二、劳动合同期限

第三条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本合同于____年__月__日生效,其中试用期至____年__月__日止。

三、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四条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_____岗位(工种)工作。

第五条根据甲方的岗位(工种)作业特点,乙方的工作区域或工作地点为_____第六条乙方工作应达到_____标准。

四、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七条甲方安排乙方执行_____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度的,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每周休息日为____。甲方安排乙方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度或者不定时工作制度的,应当事先取

得劳动行政部门特殊工时制度的行政许可决定。

第八条甲方对乙方实行的休假制度
有_____。

五、劳动报酬

第九条甲方每月__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月工资为_____元或按_____执行。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为_____元。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_____。

第十条甲方生产工作任务不足使乙方待工的，甲方支付乙方的月生活费为__元或按_____执行。

六、社会保险及其他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一条甲乙双方按国家和北京市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

第十二条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甲方按_____支付乙方病假工资。

第十三条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_____。

七、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五条甲方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十六条甲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

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第十七条甲方应当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度，加强对职业病防治的管理，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

八、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和经济补偿

第十八条甲乙双方解除、终止劳动合同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九条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第二十条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应当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九、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第二十一条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增加以下内容：

□

十、劳动争议处理及其它

第二十二条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二十三条本合同的附件如

下_____。

第二十四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_____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第二十五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签字或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订日期：_____

北京劳动合同版篇八

甲方：

企业性质：

公司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乙方：

性别：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籍贯：

身份证号码：

户口所在地：

联系电话：

备注：

1. 合同内容应使用电脑打印或用蓝、黑墨水笔填写，不得采用复写或复印；
2. 合同须由当事人签字生效，代签或冒签无效；划改处应经当事人按印认可；
3. 合同正本必须由甲乙双方按盖骑缝，以示唯一严密。

合同编号：

签约地址：宁海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同意订立本劳动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1条甲、乙双方选择以下第种形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固定期限：自 起至 止。

无固定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法定的或本合同所约定的终止条件出现时止。

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任务为期限。自 年 月 日至工作任务完成

时即行终止。其中试用期自 止，期限为 天。

第2条根据甲方工作需要，乙方同意从事岗位工作。

第3条乙方保证所提供的各种与甲方招聘要求有关的证件的真实性，如提供不真实的证件或伪造简历，则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劳动合同。

第4条甲方根据业务经营需要，可临时性调整乙方的`工作岗位，安排乙方临时性工作任务，但时间不超过2个月。乙方完成临时性工作任务后，继续履行合同约定的工作岗位，乙方如要求留在新的岗位，则必须与甲方协商，经得甲方同意后可变更劳动合同。

第5条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任务，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第6条乙方同意在甲方安排的工作地点从事工作。因工作需要，乙方同意甲方变更工作地点。

第7条乙方实行以下第 种工时制。

实行标准工时工作制的，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每周不超过四十小时。

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或全体职工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

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平均每日工作时间不得超过8小时，平均每周工作时间不得超过40小时。

实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乙方自行安排。

第8条甲方延长乙方工作时间的，加点和法定节假日应依法支

付加班加点工资，休息日加班应依法安排乙方同等时间补休或支付加班加点工资。

第9条乙方在公司工作期间的职务发明创造的所有权归甲方所有，甲方对乙方给予一定的物质奖励。

第10条甲方应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劳动保护的法律、法规和规章，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工具，建立健全的生产工艺流程，制定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

第九条甲方安排乙方加班或延长工作时间超过本合同第四条第2款规定的，按《劳动法》第44条支付工资报酬。

第十条由于甲方生产任务不足，使乙方下岗待工的，甲方保证乙方的月生活费不低于_____元。

六、劳动纪律

第十一条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规定的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劳动安全卫生、生产工艺、操作规程和工作规范；爱护甲方的财产，遵守职业道德；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思想觉悟和职业技能。

第十二条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单位规章制度，给予纪律处分，直至解除本合同。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续订

第十三条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制度发生变化，本合同应变更相关内容。

第十四条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合同

相关内容。

第十八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第十九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 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 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3.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 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二十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_____乙方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北京劳动合同版篇九

甲方：

住所：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乙方：

住所：

居民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根据及有关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选择以下第种形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 1、有固定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其中试用期为个月(天)，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 2、无固定期限：自年月日起至依法解除、终止劳动合同时止。其中试用期为个月(天)，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 3、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工作(任务)完成时终止。

(二)约定试用期的，试用期内，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作表现和能力进行考核，如经考核乙方被认定为“不符合录用条件”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本合同。“不符合录用条件”包括但不限于下述情形：

- 6、隐瞒与其他公司存在劳动关系或竞业限制约定的；
- 7、乙方在试用期内有任何违法违规违纪行为或受到公司任何类型的纪律处分的；
- 8、乙方在试用期内存在工作失误的；
- 9、乙方未能在甲方规定的期限内提供用于办理法定劳动用工手续的全部材料的；
- 10、其他不符合甲方录用条件的情形的。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一)乙方从事岗位(工种)工作。乙方的工作地点为。甲方根据工作需要，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工作岗位(工种)和工作地点。

(二)乙方应认真履行岗位职责，遵守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管理，按时完成工作任务。

乙方的工作内容、岗位要求和劳动定额标准等按照甲方制订的岗位说明书或甲方相应的规定执行，甲方可以根据需要对乙方的工作内容、岗位职责和劳动定额进行合理调整。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一)甲方安排乙方执行以下第种工时制度：

1、执行标准工时制度。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每周休息日为。

2、经当地劳动行政部门批准，执行以为周期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度。

3、经当地劳动行政部门批准，执行不定时工作制度。

(二)乙方依法享有法定节日假、产假、带薪年休假等假期。

(三)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乙方同意：甲方可以根据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加班；如乙方因工作需要确需加班，应及时向甲方提交书面加班申请，写明加班原因，在取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后加班，否则不视为加班。甲方安排或书面同意乙方加班的，甲方应当依照其加班制度和国家相关规定安排乙方倒休或支付加班费，法律法规规定可以不支付的除外。

四、劳动报酬

(一)甲方采用以下第种形式向乙方支付工资：

- 1、月工资元，试用期的工资为上述约定工资数额的80%。
- 2、日工资元，试用期的工资为上述约定工资数额的80%。
- 3、计件工资。计件单价约定为。

(二)甲方每月日(遇休息日或法定节假日提前)前向乙方支付工资，工资将由甲方支付到乙方的个人账户或以其他双方认为适当的方式支付。甲方作为扣缴义务人，应在支付乙方工资前代扣代缴其个人所得税和其他应缴税款，以及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个人应缴部分。

(三)甲方生产经营任务不足，乙方同意待岗的，甲方向乙方支付的生活费为元。待岗期间乙方仍需履行除岗位工作外的其他义务。

五、社会保险

(一)甲乙双方按国家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的社会保险义务。乙方应缴的社会保险费由甲方代扣代缴。

(二)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三)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的待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四)乙方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等各项待遇，按国家有关生育保险政策规定执行。

六、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一)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卫生及有关规章制度的培训。

(二)甲方按照国家劳动安全卫生的有关规定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安全防护设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对乙方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的，甲方应按国家有关规定组织上岗前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在合同期内应定期对乙方进行职业健康检查。

(三)甲方依法建立安全生产制度。

乙方严格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不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四)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对甲方及其管理人员漠视乙方安全健康的行为，有权提出批评并向有关部门检举控告。

七、承诺与保证

乙方在此向甲方作出承诺并保证如下：

(一)乙方在录用过程中向甲方提供的与本合同直接相关的基本情况与信息真实有效，在本合同中的陈述及保证亦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

如有违反，将视为严重违反甲方规章制度，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

(五)乙方应当赔偿并使甲方免受因乙方的过失或故意行为而导致的人身或财产的损失、损坏或损害。

八、劳动纪律

(一)乙方确认已知悉并仔细阅读甲方的规章制度及劳动纪律。乙方承诺严格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及劳动纪律，服从甲方的安排和决定，保管好甲方的全部资产。

(二)甲方有权根据经营需要和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或修改适用于乙方的包括员工手册在内的各项规章制度,乙方应当阅读、理解并予以严格遵守。

如果乙方违反或拒绝接受甲方的规章制度,甲方有权依照规定对乙方进行处罚,直至解除劳动合同。

(三)乙方因违反有关法律、劳动纪律和甲方内部规章制度而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其损失,并有权依法对乙方工资进行扣减。

九、保密义务

(一)本合同存续期内,乙方对在甲方工作期间所接触到的和知悉的全部商业秘密承担保密义务,不得复制、不当使用、直接或间接向他人泄露或使他人获得公司上述商业秘密。

无论本合同基于何种原因终止,乙方必须继续履行前款约定的保密义务,严格保守乙方在甲方任职期间所知悉的甲方的全部商业秘密。本款所述“商业秘密”包括但不限于:

1、甲方的经营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经营方针、管理思路、公司发展规划、资本运作情况、新产品及服务项目开发状况、投资决策意向、市场分析、广告策略、现有客户及可能客户的名单与需求、营销计划、采购资料、产品服务定价及定价政策、进货渠道、产销策略、投标中的标底与标书内容等。

2、甲方的技术信息,包括但不限于调查研究、模式、计划、汇编物、发明与创造、产品、配方、公式、设计、模型、方法、过程、程序、计算机程序及软件(无论是源代码或目标代码)、数据库、开发计划、研究开发记录、科研项目进度、技术方案、技术指标、技术报告、检测报告、实验数据、试验结果、操作手册、技术文档、技术、硬件配置信息、产量、设备变更、服务、工程设计、电路设计、制造方法、配方、

工艺流程、图纸、样品、样机、模型、模具等，以及技术合作中第三方要求甲方保密的内容。

3、甲方的管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未公开的财务信息、人事信息、公司内部规章制度、工资薪酬信息、内部业务流程、物流资料、会议纪要等所有内部资料，以及其他列入甲方保密制度文件的秘密事项。

4、甲方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协议约定对第三方负有保密义务的信息。

5、甲乙双方附件或者补充协议另行约定的其他相关保密信息。

(二)乙方同意，如甲方要求另行签署专门的《保密协议》，乙方应予以签署并严格遵守《保密协议》的约定。乙方如有违反，应按照《保密协议》的约定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三)乙方同意，本合同终止或解除时，无论其记录或存储在任何媒介上，乙方应立即向甲方交还其获得的有关甲方经营、技术和管理等保密信息的全部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报表、信件、图纸、工作证件、电子存储数据和任何其他材料。

十、合同的解除和终止本劳动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依《劳动合同法》规定执行。

十一、通知甲方向乙方发出与本合同相关的任何通知、协议或其他有关文件，以传真发出的，以传送确认为证，电文发出后1日应被视为收件日期；以电子邮件发出的，发件方邮件系统显示已发送，即视为送达，发件人电子邮件系统所记录的发出时间即为送达时间；通过邮局特快专递或其他快递方式寄出的，以邮局特快专递或其他快递的寄件人留存单据作为确认文本，交付邮局或快递公司后最迟7日应被视为收件日期，邮局特快专递或其他快递应发往下列地址：

乙方通信地址：

电子邮箱：

电话：

若乙方上述联系方式发生变更，乙方应在变更之后三日内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甲方视同上述已有联系方式为乙方的有效联系方式，向上述地址寄出文件即视为有效送达。

十二、劳动争议处理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劳动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一方或双方要求仲裁的，应当向有管辖权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三、其他

(一)本合同的未尽事宜，双方可以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的规定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双方另有约定的以双方约定为准。本合同与国家、地方政府有关法律、法规相悖的，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二)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三)本劳动合同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四)本劳动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年月日 签订日期： 年月日

北京劳动合同版篇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双方当事人基本情况

第一条 甲方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注册地址: _____

经营地址: _____

第二条 乙方: _____ 性别: _____

户籍类型(非农业、农业)

在甲方工作起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户口所在地: _____省(市)____区(县) _____
街道(乡镇)

二、劳动合同期限

第三条 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生效,其中试用期至____
年____月____日止。本合同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终
止。

三、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四条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_____岗位(工种)工作。

第六条 乙方工作应达到_____标准。

四、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七条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_____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度的，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每周休息日为____甲方安排乙方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度或者不定时工作制度的，应当事先取得劳动行政部门特殊工时制度的行政许可决定。

五、劳动报酬

第九条 甲方每月____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月工资为_____元或按_____执行。

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为_____元。

第十条 甲方生产工作任务不足使乙方待工的，甲方支付乙方的月生活费为_____元或按_____执行。

六、社会保险及其他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按国家和北京市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

第十二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甲方按_____支付乙方病假工资。

第十三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七、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五条 甲方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十六条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第十七条 甲方应当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度，加强对职业病防治的管理，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

八、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和经济补偿

第十八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续订劳动合同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九条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第二十条 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应当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九、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十、劳动争议处理及其它

第二十二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二十四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_____ (公 章)

乙方_____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劳动合同续订书